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機關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  
132號2-3樓

聯 絡 人：郭真善

電 話：7995678#3035

傳 真：

電子郵件：kuomocha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中字第115324925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及課程暨報名表(可編輯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14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之  
「原住民族學生族語認證輔導班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查  
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114學年度「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  
案」及教師與學生多元相關活動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案計畫辦理方式簡述如下，詳細內容請參閱附件「實施  
計畫」：

(一)辦理語別：分別辦理阿美族語及排灣族語各2班、布農族  
語、魯凱族語及卑南族語各1班。

(二)時間：自115年7月6日（星期一）起至115年7月10日（星  
期五），上午8時到下午3時45分。

(三)對象：本市國小5-6年級、國中、高中職原住民學生優先  
參加，其餘原住民學生自由參加。

(四)辦理地點：本市前鎮國中（本市前鎮區新衙路17號）。

(五)報名方式：自即日起至115年6月5日（星期五）止，請填  
寫附件二「報名表」，並將核章後紙本以公文交換或郵寄  
至前鎮國中。或請填復 Google 表單報名：  
(<https://forms.gle/23DdBZNUD9tVdkN8A>)。

三、本案聯絡人：前鎮國中教務處賴珮臻教師，電話：07-  
8217677分機116。

高師附中 115/04/07

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國中及公立完全中學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高中職(全)、本市私立完全中學(全)、光禾華德福實驗學校、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、國立高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、新光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新光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、高中職教育科、國中教育科(均紙本)